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8-030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泰达能源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通过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泰达能源”）。

经公司委托天津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向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提交申请并经审核通过，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及 2018 年 3 月 9 日至 2018 年 4 月 8 日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预披露及正式披露转让泰达能源 100%股权事项。

挂牌期满后，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收到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发来的《受让资格确认意见函》（编号：454-180409-QFUVB），征集到一个符合受让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即天津泰达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热电”），拟受让价格为人民币 36,582.35 万元。2018 年 4 月 13 日，经公司审慎核查，向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回复《确认意见函》，同意其对泰达热电基本符合受让条件的审核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泰达热电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按照天津产权交易中心的相关规定，与泰达热电继续办理后续挂牌交易流程手续，准备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泰达能源股权。

公司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